

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鉴于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成员，为了监事会顺利运行，监事会即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全体监事同意，豁免本次会议通知的时间要求，会议通知于当日直接送达全体监事。全体监事推举监事李怀宇先生主持会议，应参加监事 3 人，实参加监事 3 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选举李怀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完成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（经与会监事签字）。

特此公告

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